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635/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4年1月27日(星期一)
時 間：下午4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林大輝議員, SBS, JP (主席)
葉建源議員(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BBS, 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黃毓民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胡志偉議員, MH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陳志全議員
陳家洛議員
郭榮鏗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謝偉銓議員

缺席委員 : 梁美芬議員, SBS, JP
張國柱議員
毛孟靜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教育局局長
吳克儉先生, SBS, JP

教育局副局長
楊潤雄先生, JP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
李美嫦女士, JP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
葉曾翠卿女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
王學玲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四)
黃邱慧清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
陳嘉琪博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六)
張馮泳萍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楊少紅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鄭錦輝先生

議會秘書(4)4
周慕華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4)3
侯穎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教育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14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立法會CB(4)323/13-14(01)——政府當局提供
號文件 題為"2014年施政報告：教育局
的政策措施"的
文件)

其他相關文件

行政長官在2014年1月15日立法會會議席上發表的施政報告 —— "讓有需要的得到支援
讓年青的各展所長 讓香港得以發揮"

2014年施政綱領小冊子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局長向委員簡介
2014年施政報告中有關教育事務的措施，並特別
說明以下各點 ——

- (a) 在行政長官公布的2014年施政報告
中，培育下一代和扶貧助弱是重要的

工作，藉以促進社會低下階層向上流動。

- (b) 政府已接納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的建議，推行多項短期措施，包括在2014-2015及2015-2016學年一次過增加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稱"學券計劃")的學券資助額，每年增幅為2,500元，同時提高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的學費上限。此外，當局亦建議調升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下稱"學費減免計劃")的學費減免上限。視乎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政府當局打算在2014年2月把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
- (c) 關於學校教育，政府會為全港約1 000所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建立Wi-Fi無線上網校園，並會加強中學的生涯規劃和升學就業輔導服務。
- (d) 政府會為青年人提供更多高等教育機會，包括推出新的資助及獎學金計劃，資助境外升學。
- (e) 為加強職業教育，一項針對特選行業的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計劃會以先導形式在職業訓練局推行，結合有系統的學徒培訓及清晰的進階路徑。視乎委員的意見，政府當局打算在本年較後時間把建議提交財委會批准。
- (f) 政府會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以及增加對清貧學生的資助。

2. 在進行討論前，主席請委員注意，政府當局計劃提請財委會批准其建議(分別載於上文第1(b)及1(e)段)，以增加學券計劃下的學券資助額

和學費上限、調升學費減免計劃的學費減免上限，以及以先導形式推行一項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計劃。

幼稚園教育

3. 張宇人議員表示，由於入讀非學券計劃下幼稚園的學童現時未能獲得學券資助，以致這類幼稚園在招生時較為吃虧。張議員察悉，在學券計劃下，半日制幼稚園與全日制幼稚園的學券資助額相同。他詢問當局有何支援措施協助全日制幼稚園應付營運需要。他再詢問學券計劃的推行有否對幼稚園的質素帶來任何改善。

4. 教育局局長表示，學券計劃是一項免入息審查的計劃，自2007-2008學年起推行，旨在減輕家長的經濟負擔，以及提高幼稚園教育質素。現時，約80%幼稚園參加了學券計劃。這些幼稚園必須符合教育局就校舍、安全、教師及校長資歷等指明的多項要求。教育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學券計劃下的所有幼稚園都會受惠於建議的短期措施。與此同時，委員會及其工作小組現正研究與全日制幼稚園有關的事宜，例如服務時間和經費需求。

5. 陳家洛議員認為，建議的短期措施難以顧及服務時間長的全日制幼稚園(下稱"長全日制幼稚園")的需要。副主席表示，各持份者(包括家長、幼稚園教師及校長)均關注免費幼稚園教育欠缺明確的方向，以及全日制／長全日制幼稚園的資助模式。他要求政府當局解釋其對全日制幼稚園的政策立場。

6. 教育局局長重申，學券計劃下的所有幼稚園及其學生，都可受惠於未來兩個學年建議增加的學券資助額。委員會知悉不同種類幼稚園的營運需要，現正研究相關事宜。

7.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隨着學券資助額和學費上限提高，

幼稚園將有較充裕的能力應付營運開支，無須把財政負擔轉嫁家長。當局預期家長、教師和幼稚園可從建議的短期措施得益。她向委員保證，委員會會繼續研究不同持份者(包括長全日制幼稚園)的關注及需要。

8. 副主席進一步詢問，政府當局如何確保學券資助額增加後，幼稚園不會把財政負擔轉嫁家長。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增加學券資助額在某程度上可紓緩幼稚園須提高學費以應付開支上升的壓力。當幼稚園以其特定情況為理由申請調整學費時，政府當局會審慎考慮有關申請。另一項短期措施，即調升學費減免計劃的學費減免上限，亦可減輕經濟上有需要的家長的負擔。

發展電子教科書

9. 何秀蘭議員察悉，電子教科書通常包含多項電子功能或互動內容，有助提高學與教的效能。她認為必須向每名學生提供一部裝置，讓他們可以善用電子教科書。何議員並強調須分配更多資源發展學校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10. 馬逢國議員記得，教育局早前曾公布會推行試驗計劃，向100所選定學校提供一筆過津貼，用以安裝Wi-Fi無線上網設施，從而提升他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他詢問該試驗計劃會否與政府當局文件第7段所載的建議重疊，即分階段為全港約1 000所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建立Wi-Fi無線上網校園。

11. 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澄清，約有100所選定學校參加的試驗計劃於2013-2014學年推行，以配合採用電子教科書。政府快將展開"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諮詢工作。重點措施之一是分階段為全港約1 000所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建立Wi-Fi無線上網校園，使課堂上的教與學更多元化。

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

12. 石禮謙議員察悉，政府會為中小學提供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下稱"學習架構")，並詢問學習架構與政府在2008年發出的《中國語文課程補充指引(非華語學生)》(下稱"《補充指引》")有何分別。張超雄議員認為必須為非華語學生制訂"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及評估機制"。

13.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表示，《補充指引》就如何適當地調適主流課程以照顧非華語學生的需要向學校提供指引。學習架構則從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角度制訂，以有系統的方式臚列不同階段、循序漸進的學習目標和學習成果，使非華語學生能銜接主流中文課堂，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下稱"文憑試")。政府當局亦計劃引入應用學習(中國語文)科目，提供另一中文資歷讓非華語學生在升讀高中時選擇。該科目的內容與資歷架構第一至三級掛鉤，成績會記錄在香港中學文憑上。教育局正與各持份者合作，確保相關資歷獲得認可，有助非華語學生就業和升學。教育局副秘書長(五)進一步表示，學習架構將於2014-2015學年實施，同時有其他措施配合，例如為提升中文教師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而設的專業發展課程。

14. 關於制訂"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正朝這方向制訂學習架構，並會繼續與各持份者進一步討論如何實施學習架構。

15. 陳家洛議員察悉，香港融樂會有限公司近期就2014年施政報告提交意見書。他認為政府當局有必要回應該機構的關注，特別是有關制訂"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及評估機制"的事宜。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告知委員，教育局會為各持份者和關注組織安排簡報會，講解2014年施政報告中的教育措施。

融合教育和特殊教育

16. 張超雄議員提到政府當局計劃在2014-2015學年將學習支援津貼的津貼額增加30%，以進一步加強支援普通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他指出，學校最需要的是額外人手，並認為每所學校每年可得的150萬元學習支援津貼上限亦應提高。郭榮鏗議員認為，將學習支援津貼增加30%並非一項重大的改善，因為學習支援津貼的津貼額過去10年從未調整過。他表示，據他了解，約5%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需要三層支援模式下的第三層支援。他詢問需要第二層支援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人數及百分比。

17.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學生需要哪個層次的支援屬專業判斷及學校的決定。根據從學校得來的資料，大部分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需要第二層支援，需要第三層支援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比例相對較小。

18. 郭榮鏗議員強調，為學校及教師提供足夠的資源及專業培訓，對於有效推行融合教育至為重要。郭議員察悉，學校通常指派一名教師在其現有職務以外兼顧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統籌工作。他詢問當局會否考慮在每所學校開設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的專責職位，負責監督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有效的支援。

19.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答時解釋，根據推行融合教育所採取的全校參與模式，學校的整個教師團隊會合力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同時，當局建議學校指派一名副校長或主任級教師統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的支援。實際上，教育局已在小學開設副校長職級。出任者的其中一項主要職責是領導及統籌教學人員推展融合教育。

20. 郭榮鏗議員提到政府當局文件第41段所述，為進一步加強支援特殊學校而採取的各項措

施。他要求當局提供詳細資料，說明分配予特殊教育的額外資源，以及受惠於這些措施的估計學生人數。

21.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整體而言，將於2014-2015學年推行的建議加強措施，將會為所有特殊學校帶來好處。現時就讀於特殊學校的學生有超過7 000人。粗略估計，推行建議的支援措施約需8,000萬至9,000萬元。

升學就業輔導服務和職業教育

22. 王國興議員歡迎政府計劃加強中學的生涯規劃和升學就業輔導服務，協助學生掌握有關資訊，為日後就業作出明智的選擇。他認為私人企業的參與對於舉辦職業教育課程十分重要。他要求當局提供與商界合作的詳細資料，以及完成中學教育後就業的中學畢業生若其後希望進修，他們會獲提供哪些可行的升學途徑。謝偉銓議員詢問，當局會否協助曾接受相關培訓的學生投身各行業／專業。他並關注當局開辦的職業教育課程會否切合相關行業的人力需求。

23. 梁國雄議員表示，為確保公共資源得到善用，當局應因應特選行業的人力需求提供適切的職業教育。他認為商界應在職業教育及學徒培訓中擔當更積極的角色，例如提供實習機會或實務訓練。

24. 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加強中學生的生涯規劃和升學就業輔導服務、推廣不同的職業教育及升學機會，以及為學生提供與就業相關的學習經歷。政府當局明白與不同持份者，包括商界合作的重要性。舉例而言，自成立資歷架構至今，已有19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下稱 "諮委會")在相關行業的支持下成立。諮委會訂明業內各級的能力標準，供人力資源管理之用。政府當局並建議為面對技術人手短缺的特選行業，在職業訓練局以先導形式推行一項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

計劃，結合有系統的學徒培訓課程及清晰的進階路徑。

25. 王國興議員察悉，社會普遍認為大學教育是唯一的成功之路。他表示政府當局應採取行動推廣職業教育，鼓勵青年人按其志向和能力加入相關的行業，創造美好前路。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表示，當局將成立職業教育專責小組，以制訂策略和措施，在社區推廣職業教育。

26. 何秀蘭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找出面對勞工短缺的行業，然後透過學校的經加強升學就業輔導服務向高中生提供相關資訊。她認為政府當局不應單靠教師提供升學就業輔導服務，因為他們未必熟悉勞工市場的情況。

27. 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與相關持份者，包括校長和香港輔導教師協會討論後，計劃加強中學生的生涯規劃和升學就業輔導服務。為進一步支援學校及為教師創造空間，政府當局會由2014-2015學年起，為每所開辦高中班級的公營學校提供一項相等於學位教師中點薪金的經常現金津貼。

28. 胡志偉議員質疑向學校提供額外現金津貼的成效。他認為當局應考慮在每所中學開設專責職位，負責提供升學就業輔導服務。胡議員表示，現行的新高中課程幾乎全部由考試主導。他記得在舊課程下，學生可修讀金工及若干與藝術有關的科目，這些科目較着重工藝及實務方面的技能而非學術水平。他詢問，在新高中學制下，學生可否修讀類似的實務科目，而無須接受公開考試的評核。

29. 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須與香港輔導教師協會討論應否在每所中學開設全職的升學及就業輔導主任專責職位。關於新高中課程，他表示學生可從37個包含實習部分的應用學習課程中選擇。

提供專上學額

30. 譚耀宗議員及謝偉銓議員歡迎政府計劃推行一項新的資助計劃，資助每屆最多1 000名學生修讀指定範疇的自資學士學位課程，為人力需求甚般的行業培育人才。委員並要求當局進一步解釋該計劃如何運作。

31.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表示，教育局會和其他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合作，找出應提供資助的經評審自資學士學位課程，以滿足特選行業對於曾受訓人才的已知需求。指定課程會根據申請人的條件收生。當局會諮詢各持份者，然後定出資助水平及其他運作安排。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制訂計劃的細節後會諮詢事務委員會，並按既定程序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教育局局長補充，計劃將惠及在2015-2016至2017-2018學年升學的3屆學生，然後當局會檢討其成效。

32. 田北辰議員關注副學位畢業生升讀資助學士學位課程的前景。他認為政府當局應進一步增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學士學位課程高年級學額，為圓滿修畢副學位課程的學生提供足夠的機會升讀資助學士學位課程。

33. 教育局局長重申，政府當局致力讓更多青年人接受專上教育，並為此制訂多項措施，其中之一是建議的新資助計劃，資助每屆最多1 000名學生修讀指定範疇的自資學士學位課程。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學士學位課程高年級每年收生學額，將進一步增加1 000個，即由2015-2016學年起和緊接的3年規劃期內，由每年4 000個增至5 000個。另外，經本地評審的自資銜接學位課程收生學額有6 500個。修讀自資副學位或學士學位課程的學生符合資格向專上學生資助計劃申請資助。

34. 田北辰議員表示，根據一些調查所得結果，修讀自資課程取得的資歷獲商界承認的程度較低。他認為政府當局應積極考慮增加教資會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表示，現時不乏優質的自資專上課程，例子有護理學士學位課程，修畢該等課程所取得的資歷獲相關專業團體承認。

35. 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採取更大刀闊斧的措施，增加教資會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讓符合最低入學要求(即"3-3-2-2")的學生能夠修讀資助學士學位課程。

36. 張超雄議員申報他在一所教資會資助院校任教。他表示，教資會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十多年來未有調整過，只在2012年由14 500個稍微提高至15 000個。他認為有需要增加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以滿足社會對高等教育的需求。

37. 教育局局長強調，在考慮應否調整教資會資助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時，當局必須顧及所有相關因素，包括中學生人口下降。另須注意的是，儘管申請人達到大學的最低入學要求(即"3-3-2-2")，但當他們報讀個別學士學位課程時，可能亦須符合額外的要求。教育局局長表示，2014年施政報告建議的新措施具針對性，旨在為青年人提供更多元化的專上教育選擇，同時滿足某些行業的人力需求。

38. 石禮謙議員申報他是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及校董會成員，現時就讀於香港城市大學。石議員關注教資會資助的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及法學專業證書課程學額不足。

39.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表示，教資會資助法學專業證書課程學額的數目，是當局經考慮法律教育及培訓常設委員會的意見後決定的。該常設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法律專業、3間法律學院、政府當局及其他持份者的代

表。這些學額的對象主要為教資會資助法學士課程的本地畢業生。

40. 馬逢國議員提到指定用於資助約20名在體育、藝術、社會服務等方面有卓越表現的本地學生入讀專上院校的1億元獎學金。他詢問哪個政策局負責管理此項獎學金計劃，並認為應提高得獎人數目。

41.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表示，民政事務局將統籌該計劃的運作，包括甄選機制。她表示，據她所知，民政事務局會邀請校長提名學生，以供甄選小組考慮。

42. 陳家洛議員察悉，在粉嶺皇后山舊軍營用地發展私立大學的計劃將不會進行。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分配另一幅全新土地以供發展私立大學。

43. 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解釋，政府曾全面及詳細研究所述用地的建議用途，並顧及目前的情況。除了中學畢業生人數在未來數年將會下降外，所述用地的面積偌大，地勢崎嶇，需要進行相當大規模的地盤平整及基建工程，未必切合私立大學的發展需要。經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後，政府當局認為，為了善用稀少的土地資源，指定皇后山用地轉作房屋發展用途，更能切合社會的需要。教育局局長強調，政府當局會持守其政策和承諾，支持本港高等教育的發展。

境外升學

44. 葉劉淑儀議員歡迎當局建議由2015-2016學年起設立一個新的獎學金計劃，資助每屆最多100名傑出學生在香港境外升讀知名大學，並詢問計劃的詳情。馬逢國議員詢問得獎人是否需要承諾畢業後回港工作一段指明的時間。陳志全議員詢問，到內地及其他國家升學所獲分配的撥款比例(如有的話)分別為何。

45. 教育局局長表示，這計劃下的獎學金將頒發予傑出本地學生，以供他們在香港境外升讀知名大學。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如學生申請修讀的課程香港現時並無開辦，或者有助滿足某些行業或專業對人力的殷切需求，便會享有優先權。申請人必須展現出畢業後服務香港的承擔，方符合資格獲頒獎學金。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進一步表示，獎學金涵蓋學士學位及研究院課程。原則上，該計劃會優先處理修讀本地大學未有開辦的課程／學科的申請。香港境外個別大學的卓越科目亦會獲考慮。當局會成立委員會，就建議的獎學金計劃的甄選機制及推行提供意見。

46. 主席認為，公帑資助的獎學金計劃如要達到預期目標，培養具備環球視野的優秀人才，便應要求準得獎人承諾他們畢業後會返港工作一段指明的時間。政府當局亦應制訂適當的措施處理得獎人未能完成學業的個案。

47. 教育局局長表示，原則上，政府當局會考慮要求得獎人畢業後返回香港，但會給予一定彈性，例如畢業生繼續在海外修讀研究院課程。他並提到近期進行海外職務訪問時與香港學生會面的情況，表示許多學生都表明有意在畢業後返回香港。

48. 陳家洛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及早公布新獎學金計劃的詳請。陳議員提到，有建議認為得獎人應承諾畢業後返港工作，並促請當局審慎考慮此事，因可能會影響現有的資助大學教育。他察悉，現時教資會資助的課程亦屬公帑資助，但修讀該等課程的學生卻無須承諾畢業後留港工作。

49. 教育局局長察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建議成立的甄選小組協助訂定甄選準則，其成員將包括社會領袖，他們均擁有相關的經驗。

50. 葉劉淑儀議員要求當局進一步講解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下稱"內地計劃")和內地部分

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下稱"免試收生計劃")，以及申請內地計劃下的資助的資格準則。

51. 陳志全議員詢問，內地計劃有否設立配額，以及政府當局會否為在其他地方(例如台灣)求學的學生推出類似的計劃。梁國雄議員要求當局提供在內地接受高等教育的學生人數資料。

52. 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告知委員，內地目前有75所高等教育院校參與免試收生計劃。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解釋，免試收生計劃屬政府與政府層面的合作項目。參與免試收生計劃的院校將依據文憑試成績，擇優錄取香港學生。

53. 署理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教育局副秘書長(一)進一步表示，透過免試收生計劃升學的香港學生如有經濟需要，可向內地計劃申請資助，當局打算於2014-2015學年推出該計劃。內地計劃為每名學生每年提供最多15,000元須經入息審查的補助金。只有透過免試收生計劃在內地院校就讀的學生才合資格提出申請。過去兩個學年，共有約2 000名香港學生透過免試收生計劃獲內地院校取錄。當局現時並無打算就內地計劃設定配額。

54. 陳志全議員表示，政府推出內地計劃，還有資助100名傑出學生升讀海外知名大學的新獎學金計劃，令人覺得其目的是提供誘因鼓勵本地學生離港升學。他詢問這方面的政策是否有變，並關注政府制訂新的措施只不過是為了減輕須增加本地學士學位課程學額的壓力。

55. 教育局局長解釋，這些措施旨在給予學生更多元化的高等教育機會。舉例而言，隨着參加免試收生計劃到內地求學的學生人數增加，政府當局建議推出內地計劃，以資助這些學生。關於學生接受高等教育方面，在公帑資助及自資專上界別相輔相成的發展下，當局預期到2015年，三分之一中學畢業生可修讀學士學位課程。如計入修讀副學位課程的學生，專上教育的整體普及率可達約70%。

56. 為提供足夠時間討論，主席延長會議15分鐘至下午6時45分。

提供國際學校學額

57. 李慧琼議員表示，民主建港協進聯盟的議員支持讓年青的各展所長的政策目標，並歡迎各項與教育有關的措施。然而，她轉述一些外國商會對本港國際學校學額不足的深切關注。李議員察悉，2014年施政報告並無處理國際學校學額的問題，並詢問當局有何措施增加國際學校學額。

58. 就這方面，教育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曾外聘顧問在2011至2012年期間進行研究。根據研究結果，國際學校的中學學額供應充足，小學學額到2016-2017學年將會尚欠約4 200個。政府當局充分掌握預計的短缺情況，並已計劃分配額外的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以供發展國際學校。

59. 李慧琼議員關注到，蒙特梭利國際學校天后校舍的租約仍未獲香港建造商會續期。她要求當局澄清，有關地段是否會用作發展青年旅舍。她並詢問當局會否協助蒙特梭利國際學校續約或尋找新校舍。

60. 教育局局長解釋，政府於1953年把蒙特梭利國際學校天后校園現址位處的地段批予香港建造商會，以營辦一所非牟利學校。香港建造商會原先在該用地營辦的學校停辦之後，該會在政府當局批准下，把有關地段租予蒙特梭利國際學校一段指定時間。續訂租約的事宜須由香港建造商會和蒙特梭利國際學校磋商。雖然政府當局認為不宜干預此事，要求香港建造商會續約，但已提醒該會，倘若他們在有關租約期滿後不再續約，便應給予蒙特梭利國際學校的辦學團體足夠的時間另作安排。教育局局長並確認，如香港建造商會打算把所述地段作其他用途，而不再符合批地條件，便必須按照相關的程序申請批准。至今，教育局並未知悉有任何這類申請。教育局局長向

委員保證，如蒙特梭利國際學校需要臨時校舍，教育局會提供所需的協助。

61. 副主席及謝偉俊議員關注到，政府當局對於蒙特梭利國際學校現址所處地段的更改用途申請有何政策立場。謝偉俊議員認為，教育局應擔當積極的角色，促成香港建造商會和蒙特梭利國際學校之間的商討，以期雙方可簽訂為期最少一至兩年的短期租約。陳家洛議員亦認為，鑒於現時國際學校小學學額短缺，政府當局應主動協助蒙特梭利國際學校與香港建造商會磋商租務事宜。

62. 教育局局長重申，根據相關的城市規劃程序，如要更改所述地段的土地用途(即由非牟利學校改為其他用途)，必須獲得批准。此外，如當局接獲這項申請，或會諮詢教育局。他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清楚明白有需要增加國際學校學額，尤其是小學學額。

總結

63. 主席總結討論時表示，委員普遍支持政府當局向財委會提交下述建議：增加學券計劃下的學券資助額及學費上限，以及以先導形式推行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計劃。

II. 其他事項

6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1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4年5月5日